

4.2 應考人報名流程

1. 考選部全球資訊網 www.moex.gov.tw，點選網路報名



考選部
Ministry of Examination

最新榜單
※請點選下列榜單連結，直接進入榜單查詢
100年公務人員初等考試考試紙本榜單公布時間為：100/3/15 上午 10:00，電子榜單因作業需要，約於紙本榜單公布30分鐘後，請耐心等待

中文版 English PDA

中文版 | English | PDA | 常見問答 **網路報名**

建議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768、本網站資料，歡迎朋友連結使用，但引用時，請註明資料來源並請確保資料之完整（包括本項宣示在內），均不得任意增刪

2. 網路報名頁面：請點選考試項目進入網路報名

頁面 1：同意書(選擇考試名稱，點選我要報名)



首頁 網站指引 ENGLISH 2011/03/14 15:55:36

國家考試 網路報名資訊系統
考選部 Ministry of Examination (主站)

最新消息 我要報名 專技減免科目申請 問卷調查 會員專區

試區查詢 | 榜單查詢 | 意見信箱 | 應考資格審議釋例 | 考試法規 | 考畢試題 | 考試統計 | **常見問答集** | 退費申請書 | **新會員註冊** | 報名訊息主動通知 | 試題疑義申請

考試項目

考試名稱	報名日期	新手上路
99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牙醫師、呼吸治療師、助產師、職能治療師、獸醫師、醫事放射師考試暨牙醫師考試分試考試	0990407 00:00 ~ 1000420 17:00	
100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導遊人員、領隊人員考試	1000201 00:00 ~ 1100228 17:00	

專技人員部分科目及全部科目免試

專技減免申請

考試等級	類科	新手上路
律師一專技科目減免申請	律師	
會計師一專技科目減免申請	會計師	
社會工作師一專技科目減免申請	社會工作師	
建築師一專技科目減免申請	建築師	

問卷調查
 應考人問卷填寫
 特殊問卷

報名狀態查詢
列印繳款單
下載報名書表
忘記密碼

國家考試
網路報名訊息通知

國家考試 網路報名資訊系統
考選部 Ministry of Examination

2009/03/12 15:24:15
全文檢索 請輸入關鍵字

最新消息 | 我要報名 | 專技減免科目申請 | 問卷調查 | 會員專區

試區查詢 | 榜單查詢 | 意見信箱 | 應考資格審議釋例 | 考試法規 | 考畢試題 | 考試統計 | 常見問答集 | 退費申請書 | 新會員註冊 | 報名訊息主動通知 | 進入分站

首頁 > 線上報名

線上報名

97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不含牙醫師、助產師、職能治療師）、中醫師、心理師、營養師、獸醫佐考試暨醫師考試分試考試、97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法醫師考試

同意書

應考人網路報名同意書

一、本考試網路報名期限至○○年○○月○○日止，系統將於當日下午5時關閉，請儘早完成報名作業，避免集中於報名截止日，造成網路流量壅塞而影響報名權益。另請務必於繳完報名費後自行下載列印報名表件，並遲於○○年○○月○○日(以郵戳為憑)前以掛號郵寄至考選部○○考試司第○○科，完成報名程序，逾期不予受理。

二、本部自97年6月1日起，正式實施國家考試電子計算器措施，各項考試得使用電子計算器之科目，應考人應使用本部核定通過之電子計算器。如使用非本部核定通過之電子計算器，依試場規則第5條第5款規定：「使用禁止使用之計算工具，扣除該科目成績20分。」。

三、本人已詳閱應考須知，明瞭考試相關規定，茲以網路報名方式報考國家考試，將詳實填寫並寄送相關資料以供考選部審查，所填資料如經查證不實者，其責任由本人自負。

四、關於本人的基本資料及報名資料受到隱私權法令之保護與規範。

五、如選擇以線上刷信用卡方式繳交報名費，將依規定使用本人之信用卡。

六、報考考試相關資料經完成繳費、下載報名書表寄遞後，非經同意不得要求更改，兩者如不相符時，以網路所填資料為準。

七、本人有責任維持密碼及帳號的機密安全。

同意 不同意

中華民國考選部 地址：台北市文山区試院路1-1號 總機：(02)22369188

頁面 2：登錄報考類科考區等資料

國家考試 網路報名資訊系統 選擇報名項目 - Microsoft Internet Explorer

2009/03/12 15:25:51
全文檢索 請輸入關鍵字

最新消息 | 我要報名 | 專技減免科目申請 | 問卷調查 | 會員專區

試區查詢 | 榜單查詢 | 意見信箱 | 應考資格審議釋例 | 考試法規 | 考畢試題 | 考試統計 | 常見問答集 | 退費申請書 | 新會員註冊 | 報名訊息主動通知 | 進入分站

首頁 > 線上報名

線上報名

97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不含牙醫師、助產師、職能治療師）、中醫師、心理師、營養師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101 醫師

北區(台北)

身分證號: A245360036 (請輸入身分證號碼，確認您是否為再次報考，以便帶入前次基本資料)

是否為外國人: 否 是 (部分專業證照考試可供外國人報考)

應試資格條款: 第一款 [應考資格審議釋例](#) [應考資格條例](#)
如對適用之應考資格條款有疑義，請點選『應考資格審議釋例』或『應考資格條例』查詢相關案例。

第一款: 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獨立學院醫學系、科畢業，並經實習期滿成績及格，領有畢業證書者。

第二款: 84學年度以前入學之私立獨立學院七年制中醫學系畢業，經修習醫學必要課程及實習期滿成績及格，得有證明文件，且經中醫師考試及格，領有中醫師證書者。

頁面 3：登錄基本資料

國家考試網路報名資訊系統-基本資料 - Microsoft Internet Explorer

檔案(F) 編輯(E) 檢視(V) 我的最愛(A) 工具(T) 說明(H)

地址: http://172.16.60.18/portal_c/registration/a201m05.jsp?language=C

試區查詢 | 榜單查詢 | 意見信箱 | 應考資格審議釋例 | 考試法規 | 考畢試題 | 考試統計 | **常見問答集** | 退費申請書 | **新會員註冊** | 報名訊息主動通知 | 進入分站

首頁 > 線上報名

線上報名

97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不含牙醫師、助產師、職能治療師）、中醫師、心理師、營養師、獸醫在考試醫師考試分試考試、97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法醫師考試 考試等別：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考試科別：醫師

基本資料

姓名: 韓OO 需申請造字
申請造字需使用Java Applet，需先安裝Java VM。請下載參考檔案說明！

身分證號: A245369036 (外國人請填寫工作證號)

身分別: 一般人員(本國人)

出生年月日: 民國 070 年 01 月 01 日

性別: 女

兵役狀況: 免役

是否任公職: 否

身心障礙別: 請選擇 (無障礙者免填)

具原住民身分: 不具原住民身分

是否為大陸來台設籍未滿十年: 請選擇 (非大陸來台免填)

申請特別區試場應試: 不需要

特別協助事項: 請選擇

頁面 4：登錄學歷資料

國家考試網路報名資訊系統-基本資料 - Microsoft Internet Explorer

檔案(F) 編輯(E) 檢視(V) 我的最愛(A) 工具(T) 說明(H)

地址: http://172.16.60.18/portal_c/registration/a201m05.jsp?language=C

特別協助事項: 請選擇

學歷資料

最高教育程度: 3 學士

在學狀況: 5 未在學

在校學生學號: 980001 **應屆畢業生由學校集體報名者請務必填寫在校學生學號。**

應考學校代碼: 00000 國立成功大學 (選擇) [應考資格審議釋例](#) [應考資格案例](#)

應考所系科代碼: 500601 醫學系(科) (開新視窗) [應考資格審議釋例](#) [應考資格案例](#)

畢業類別: 畢業 肄業

是否為應屆: 是 否

畢業年度: 098

畢業月份: 06

通訊資料

郵遞區號: 選擇 (開新視窗)

寄入場地址:

電話(公): 建議填寫

電話(宅): 如無住宅電話，可填寫手機電話號碼 範例：(0935)123456

行動電話: 建議填寫

E-MAIL: (可至 <http://www.hotmail.com>, <http://naver.google.com>, <http://tw.yahoo.com>, 等申請免費Email帳號)

※非常重要※
應屆畢業生及在校生務必填寫學號

頁面 5：登錄通訊資料

國家考試網路報名資訊系統-基本資料 - Microsoft Internet Explorer

檔案(F) 編輯(E) 檢視(V) 我的最愛(A) 工具(T) 說明(H)

上一頁 搜尋 我的最愛 連結 9081 考選部電腦化測驗《GT》 考選部電腦化測驗《TM》

網址 http://172.16.60.18/portal_c/registration/2011m05.jsp?language=C

應考學歷學校 其他	00005國立成功大學 選擇 (開新視窗) 應考資格審議條例 應考資格案例
應考所系科代碼 其他	500601醫學系(科) 選擇 (開新視窗) 應考資格審議條例 應考資格案例
畢業類別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畢業 <input type="radio"/> 肄業
是否為應屆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畢業年度	098
畢業月份	06
通訊資料	
郵遞區號	116 台北市文山區 選擇 (開新視窗)
寄入場證地址	台北市文山區 試院路1-1號 門牌號碼請以阿拉伯數字半形小寫填寫
電話(公)	(02) 22369188 建議填寫
行動電話	0987654321 建議填寫
電話(宅)	(02) 22369188 如無住宅電話，可填寫手機電話號碼 範例：(0935)123456
E-MAIL	aa@aa.com (可至 http://www.hotmail.com , http://www.google.com , http://tw.yahoo.com , 等申請免費Email帳號)

上一步 下一步

最新消息 我要報名 專技減免科目申請 問卷調查 會員專區 e管家

頁面 6：登錄應試資格資料

國家考試網路報名資訊系統-應試資格 - Microsoft Internet Explorer

檔案(F) 編輯(E) 檢視(V) 我的最愛(A) 工具(T) 說明(H)

上一頁 搜尋 我的最愛 連結 9081 考選部電腦化測驗《GT》 考選部電腦化測驗《TM》

網址 http://172.16.60.18/portal_c/registration/2011m08.jsp?language=C

最新消息 我要報名 專技減免科目申請 問卷調查 會員專區

試區查詢 | 榜單查詢 | 意見信箱 | 應考資格審議條例 | 考試法規 | 考畢試題 | 考試統計 | **常見問答集** | 退費申請書 | **新會員註冊** | 報名訊息主動通知 | 進入分站

首頁 > 線上報名

線上報名

97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不含牙醫師、助產師、職能治療師）、中醫師、心理師、營養師、獸醫佐考試暨醫師考試分試考試、97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法醫師考試 考試等別：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考試科別：醫師

上一步 下一步

應試資格	應試資格分類	以學歷資格報考者
應本項考試次數(含本次)		1 (含本項考試各等別類科，如不清楚請獻估，請填寫半形阿拉伯數字。)
應考人如為華僑或外國人請註明國籍		
修業年限(如4年制護理系，請填寫4)		7
以普通考試、高等檢定或普通檢定考試及格之資格報考者，請填寫該項考試名稱(如：92年專技人員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考試及格證書字號		
考試及格年份(如民國92年，請填92)		
以普通考試護士或助產士類科及格資格報考護理師者，請填寫相關服務經歷之服務機關或機構		
相關服務經歷之職稱		
相關服務經歷之年資(如5年，請填寫5)		

上一步 下一步

依報考類科不同，畫面如有出現考試及格欄位時，應屆畢業生免填

頁面 7：設定密碼



首頁 > 線上報名
線上報名

上一步 下一步

設定密碼	
填寫密碼	***** <small>*密碼的長度最少6碼，最多15碼，至少使用一個字母及一個數字，並請記得您的密碼是有大小寫區分的，但請勿填寫特殊符號，如單引號或雙引號*</small>
確認密碼	***** <small>*填寫密碼是為了，您查詢報名的資料時，可以保護您資料的安全。並且於您下次報名時可以使用上一次報名的資料*</small>
填寫右方圖片所顯示的文字	 raGc <small>*可將滑鼠移至圖片上顯示正確文字</small>

考試名稱		修改應試資格條款
考試名稱	97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不含牙醫師、助產師、職能治療師）、中醫師、心理師、營養師、獸醫佐考試暨醫師考試分試考試、97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法醫師考試	
等級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類科	醫師	
考區	北部(台北)	
應試科目	請參考應考須知：應考須知(PDF,Word)	
應試資格條款	第一款	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獨立學院醫學系、科畢業，並經實習期滿成績及格，領有畢業證書者。

頁面 8：確認報名資料(報名資料檢查確認無誤後，再次輸入出生年月日、考區，按存檔進行下一步)



首頁 > 線上報名
再次確認

取消報名 存檔 上一步

再次輸入下列欄位確認	
出生年月日	民國 070 年 01 月 01 日
考區	北部(台北)

考試名稱	
考試名稱	97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不含牙醫師、助產師、職能治療師）、中醫師、心理師、營養師、獸醫佐考試暨醫師考試分試考試、97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法醫師考試
等級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類科	醫師
考區	北部(台北)
應試科目	請參考應考須知：應考須知(PDF,Word)
應試資格條款	第一款 應考資格審議釋例 應考資格條例 <small>如對適用之應考資格條款有疑義，請點選『應考資格審議釋例』或『應考資格條例』查詢相關案例。</small>

首頁 > 線上報名
再次確認

取消報名 存檔 上一步

再次輸入下列欄位確認	
出生年月日	民國 070 年 01 月 01 日
考區	北部(台北)

Microsoft Internet Explorer

請注意!! 您尚未完成所有報名程序，請繼續 1 繳交報名費 2 列印報名書表 3 郵寄報名書表至本部，始完成所有報名程序。提醒您，24小時內可利用「報名狀態查詢」修改報名資料。

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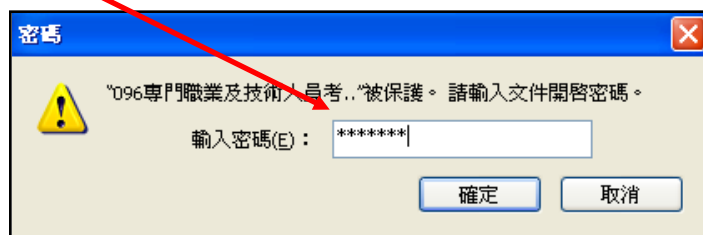
考試名稱	
考試名稱	97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不含牙醫師、助產師、職能治療師）、中醫師、心理師、營養師、獸醫佐考試暨醫師考試分試考試、97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法醫師考試
等級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類科	醫師
考區	北部(台北)
應試科目	請參考應考須知：應考須知(PDF,Word)
應試資格條款	第一款 應考資格審議釋例 應考資格條例 <small>如對適用之應考資格條款有疑義，請點選『應考資格審議釋例』或『應考資格條例』查詢相關案例。</small>

頁面 9：下載報名書表(或之後點選「下載報名書表」頁面再逕行下載)。

※下載報名書表提供加密或不加密兩種形式(如需至便利商店進行列印，請下載不加密之報名書表)，為個人資料保護，如於公共資訊服務點(如圖書館等)進行列印，建議使用加密的報名書表，以避免個人資料外洩。

※下載報名書表提供加密或不加密兩種形式(如需至便利商店進行列印，請下載不加密之報名書表)，為個人資料保護，如於公共資訊服務點(如圖書館等)進行列印，建議使用加密的報名書表，以避免個人資料外洩。

※下載加密之報名書表開啟時，請輸入您報名時設定的密碼



※如需至便利商店進行列印，請下載不加密之報名書表。

※如需至便利商店進行列印，請下載不加密之報名書表。

頁面 10：列印繳款單（請選擇使用網路信用卡或便利商店、郵局、銀行或 ATM 或 WebATM 繳費方式）

國家考試 網路報名資訊系統
考選部 Ministry of Examination

最新消息 | 我要報名 | 專技減免科目申請 | 問卷調查 | 會員專區

試區查詢 | 榜單查詢 | 意見信箱 | 應考資格審議釋例 | 考試法規 | 考畢試題 | 考試統計 | **常見問答集** | 退費申請書 | **新會員註冊** | 報名訊息主動通知 | 進入分站

線上報名
 列印繳款單
 下載報名書表
 報名狀態查詢
 報名歷史資料查詢
 學校承辦人作業

線上報名
 列印繳款單

繳款

醫00 您好：
 台端已經報名 97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不含牙醫師、助產師、職能治療師）、中醫師、心理師、營養師、獸醫
 佐考試暨醫師考試分試考試、97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法醫師考試/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事人員考試/醫師，填寫報名資料
 成功，報名序號為09714081321210000490！
 若您希望下次使用自然人憑證登入，請於應考人專區**匯入自然人憑證**。

請選擇繳款方式 網路信用卡 便利商店、郵局、銀行或ATM WebATM

確定

繳款說明

Top

頁面 11：下載報名書表(點選「下載報名書表」頁面逕行下載)。

國家考試 網路報名資訊系統
考選部 Ministry of Examination

最新消息 | 我要報名 | 專技減免科目申請 | 問卷調查 | 會員專區

試區查詢 | 榜單查詢 | 意見信箱 | 應考資格審議釋例 | 考試法規 | 考畢試題 | 考試統計 | **常見問答集** | 退費申請書 | **新會員註冊** | 報名訊息主動通知 | 進入分站

線上報名
 列印繳款單
下載報名書表
 報名狀態查詢
 報名歷史資料查詢
 學校承辦人作業

線上報名
 列印繳款單
 下載報名書表

報名書表

【共 1 則資訊，目前在第 1 頁】 跳至第 1 頁 | 每頁筆數 10

編號	考試名稱	考試等級	類科	考區	報名書表
01	97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不含牙醫師、助產師、職能治療師）、中醫師、心理師、營養師、獸醫佐考試暨醫師考試分試考試、97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法醫師考試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事人員考試	醫師	北部(台北)	09714081321210000490.pdf (加密) 09714081321210000490.pdf (不加密)

文件讀取器(Acrobat PDF Reader 7.0以上版本) Top

- ※報名書表檔案內含有報名履歷表、暫准報名切結書及報名專用信封封面各一張，**應屆畢業生僅須列印報名履歷表、暫准報名切結書**即可，報名專用信封不必列印。
- ※**繳款收據**請黏貼於**履歷表**指定位置
- ※將**報名履歷表、暫准報名切結書**交付**學校承辦人**即完成報名作業。

4.3 附件 1 報名履歷表樣本(含切結書樣本)

104 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師牙醫師藥師考試分階段考試、藥師、醫事檢驗師、醫事放射師、助產師、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呼吸治療師、獸醫師考試報名履歷表

應屆畢業生學號：

第一志願考區 臺北	第二志願考區 臺中	第三志願考區 高雄
---------------------	---------------------	---------------------

按節次點名紀錄				
到考「○」	1	2	3	4
缺考「X」	5	6		

類科編號	301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應考類科	牙醫師(一)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聯絡行動電話		公	宅	E-mail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特別照護措施 無			<input type="checkbox"/> 國外學歷報考	
應考資格	學校名稱(請填學校全銜)		所、系、科(請填全銜)	
	國立臺灣大學		牙醫(科學)學系	
	修業國別(外國學歷)	是否畢業	畢業年月	入學年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5年06月	099年09月
其他應試條款		無需填寫		
國民身分證影印本粘貼處 (正面) 影印本須清晰粘貼不可超出欄外			國民身分證影印本粘貼處 (背面) 影印本須清晰粘貼不可超出欄外	
繳驗證件		審查結果		審查人員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學位)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暫准報名切結書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修畢牙醫學系基礎學科成績及格證明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考試規則第 條第 款規定, 准予報考 <input type="checkbox"/> 應考資格有疑義, 提請覆審。 <input type="checkbox"/> 應考資格不符, 不准報考。 <input type="checkbox"/> 暫准報名(已於 月 日補驗)查驗人:		初審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考試規則第 條第 款規定, 准予報考 <input type="checkbox"/> 經第 次考試審議委員會通過, 准予報考。 <input type="checkbox"/> 經第 次考試審議委員會審議: <input type="checkbox"/> 應考資格不符, 不准報考。		
報名序號	 10309095210		入場證編號	貼相片處
				

本人確實詳細閱讀「應考須知」, 簽名: _____

※報名費繳款證明正本, 請黏貼於本表背面, 以備查驗。

切結書樣本

104 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師牙醫師藥師考試分階段考試、藥師、醫事檢驗師、醫事放射師、助產師、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呼吸治療師、獸醫師考試
暫准報名切結書

考區	類科名稱	姓名
行動電話	身分證 統一編號	
<p>一、本人因未及於考試報名截止日前繳驗報考類科考試規則規定之相關應考資格證明文件，請同意本人暫准報名本次考試，茲勾選原因與聲明如下：</p> <p><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係 <u>本國學歷之畢業生或醫學系、牙醫學系、藥學系在學學生</u> 已繳驗學生證正、背面影本 (黏貼於下方)，未繳驗：</p> <p>1.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學位)證書。</p> <p>2.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證明書 (年 月 日實習期滿)。</p> <p>3. <input type="checkbox"/> 修畢醫學系、牙醫學系基礎學科或藥學系第一階段考試應考學科成績及格證明。</p> <p><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係以 <u>外國學歷</u> 報考，未繳驗：</p> <p>1.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學位)證書影本及中文譯本</p> <p>2. <input type="checkbox"/> 在學全部成績單影本及中文譯本</p> <p>3.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證明影本及中文譯本</p> <p>4. <input type="checkbox"/> 學歷甄試或其他考試及格證明</p> <p>【以上須經我國駐外使領館、代表處、辦事處、其他外交部授權機構驗證之應考資格證明文件影本及中文譯本或國內公證人認證之中文譯本正辦理驗證中】</p> <p>5. <input type="checkbox"/> 護照影本(含就學期間入出境章戳紀錄之頁面)</p> <p>6. <input type="checkbox"/> 就學期間入出國日期證明書影本</p> <p>7.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醫療機構出具之實習期滿成績及格證明</p> <p><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報考醫師(二)，未繳驗：<u>醫學臨床技能測驗(OSCE)合格證明</u></p> <p>二、本人充分瞭解，所應補繳之應考資格證明文件，應分別依下列規定期限寄達(郵戳為憑，地址：11602 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 1 之 1 號)或傳真(02-22361342)考選部專技考試司第四科收，並經審查通過，始完備報名考試要件，正式獲准參加考試。</p> <p>(一) 以 <u>本國學歷</u> 報考者，請於 104 年 6 月 23 日 以前傳真或寄達。 【於上開時間尚未取得畢業(學位)證書或修畢醫學系、牙醫學系基礎學科或藥學系第一階段考試應考學科成績及格證明者，雖取得考試承辦單位先行核發加註有「暫准報名」之入場證，惟前開證明文件影本至遲應於考試當天第 1 節考試前補驗，始得參加考試；若寄(傳)送之證件經審核不合格者，本人願接受自始不具備應考資格之處分，已應試各應試科目成績無效，並以零分計算，且不予錄取，絕無異議。】</p> <p>(二) 以 <u>外國學歷</u> 報考者，請於 104 年 5 月 29 日 以前寄達，俾提報各考試審議委員會審議，俟審議通過方具應考資格。</p> <p><u>本人申請准予暫准報名，茲切結同意依限繳驗畢業證書影本及應繳驗之應考資格證明文件，若本人未於期限內補驗，即自始不具備應考資格，亦不得要求退費，絕無異議。</u></p>		
立書人簽章：_____		104 年 月 日
<p>學生證影印本黏貼處 (正面)</p> <p>(影印本務須清晰黏貼不可超出欄外)</p>		<p>學生證影印本黏貼處 (背面)</p> <p>(影印本務須清晰黏貼不可超出欄外)</p>
報名序號		

※非申請暫准報名之應考人，無須繳附本切結書。